

证券代码：002641

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53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永高股份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上午10时在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（包括拟审议议案）已于2018年9月15日以邮件、传真、当面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卢震宇先生主持。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决议情况

（一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并办理延长抵押期限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并办理延长抵押期限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